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千里”、“上市公司”或“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保千里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903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3,836,04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4.8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88,803,688.1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9,766,397.1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59,037,290.95元，已于2016年7月21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310677号）。

2016年度，保千里使用非公开发行项目募集资金633,265,135.04元，其中包含置换前期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119,194,940.16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保千里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项目募集资金633,265,135.04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专款专用。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2016年7月29日，公司及保荐机构东北证券分别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6年7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深圳市保千里电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司以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深圳市保千里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千里电子”）增资人民币 158,573.88 万元人民币。2016年8月，公司、保千里电子及保荐机构东北证券分别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鉴于上市公司在上述三家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入保千里电子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上市公司在上述三家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因此上市公司注销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所属公司	账号	金额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保千里	11016603718000	103,986,332.71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保千里	44250100003600000398	129,094,825.32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侨城支行	保千里电子	337070100100370605	240,507,955.47

序号	开户银行	所属公司	账号	金额
4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保千里电子	0039291003002951249	1,317,001.39
5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保千里电子	23001777785	584,500,000.00
6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保千里电子	78150188000116879	269,430,293.77
	合计			1,328,836,408.66

注：深圳市保千里电子有限公司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的 23001777785 账户为募集资金专户项下的智能存款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6年8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实施地点	新实施地点
1	生产线扩建子项目	深圳市龙华新区 龙华街道环城工业园	深圳市龙华新区 观澜街道观光路 与观兴东路交叉 口东南处
	专车专用解决方案研发子项目		
	汽车主动安全系统测试标准化中心建设子项目		
	网络营销平台建设子项目	/	/
	铺底流动资金	/	/
2	商用智能硬件—商用显示系列产品建设项目	深圳市龙华新区 龙华街道环城工业园	深圳市龙华新区 观澜街道观光路 与观兴东路交叉 口东南处
3	移动智能硬件-手机打令产业化项目	深圳市龙华新区 龙华街道环城工业园	深圳市龙华新区 观澜街道观光路 与观兴东路交叉 口东南处
4	智能硬件生态圈—云端大数据服务系统建设项目	/	/
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8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

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19,194,940.16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310686号《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鉴证报告》，认为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截至2016年7月21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保千里2016年12月31日的《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I10382号《关于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报告认为，保千里董事会编制的《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16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主要核查工作及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保千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核查，具体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抽查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查阅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及支持文件资料，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进行沟通交流等。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该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保荐机构东北证券对保千里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无异议。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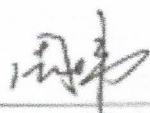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包含发行费用）		198,880.37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63,326.5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63,326.5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 / (1)	预期收益率 (%)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车用智能硬件—汽车主动安全系统全网建设项目	否	84,026.70	84,026.70	25,504.44	25,504.44	30.35	25.33	2018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商用智能硬件—商用显示系列产品建设项目	否	41,033.24	41,033.24	17,126.36	17,126.36	41.74	25.20	2017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移动智能硬件—手机打令产业化项目	否	33,513.94	33,513.94	6,695.59	6,695.59	19.98	27.45	2018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硬件生态圈—云端大数据服务系统建设项目	否	25,186.09	25,186.09	12,239.80	12,239.80	48.60	不适用	2019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120.40	15,120.40	1,760.31	1,760.31	11.64	不适用	2018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8,880.37	198,880.37	63,326.51	63,326.51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仍处于募投项目的初期；预计收益上表已披露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情况已在报告三、（二）中披露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119,194,940.16 元。（注 1）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由协议各方共同监管，将按照计划投入募投项目，不存在其他用途和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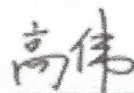
注 1：2016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19,194,940.16 元置换募投项目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此页无正文，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周炜



高伟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